

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解除 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四川大耀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耀实业”）持有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安爱众”）8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6.65%。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，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为 78,25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股份的比例为 95.43%。

一、本次股份解质情况

广安爱众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收到股东大耀实业的通知书，大耀实业把质押给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 82,000,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股份被解质或解冻情况

股东名称	大耀实业
本次解质（解冻）股份	3,75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4.57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.30%
解质（解冻）时间	2020 年 11 月 09 日
持股数量	82,000,000 股
持股比例	6.65%
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78,250,000 股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95.43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6.35%

2、经与大耀实业确认，本次解除质押的部分股份用于股份买卖。

二、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 比例	本次质押前 累计质押数 量	本次质押后 累计质押数 量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	已质押股份 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 况	
							已质 押股 份中 限售 股份 数量	已质 押股 份中 冻结 股份 数量	未质 押股 份中 限售 股份 数量	未质 押股 份中 冻结 股份 数量
大耀 实业	82,000,000	6.65%	82,000,000	78,250,000	95.43%	6.35%	0	0	0	0
合计	82,000,000	6.65%	82,000,000	78,250,000	95.43%	6.35%	0	0	0	0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11日